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3)6/03-04 號文件

檔 號 : CB(3)/M/OR  
電 話 : 2869 9205  
日 期 : 2003 年 9 月 19 日  
發文者 :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

2003 年 10 月 8 日  
立法會會議

## 根據《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第 3(2)條 動議的決議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會在 2003 年 10 月 8 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根據《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第 3(2)條動議一項決議案。現謹附上有關決議案，供議員考慮。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

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在動議上述決議案時將會發表的演辭的中文稿本現一併附上。演辭的英譯本一俟準備妥當，亦將盡快附上。

立法會秘書

( 陳欽茂代行 )

連附件

## 《 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 》

---

### 決 議

(根據《 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 》(第 140 章)第 3(2)條)

---

議決自本決議通過的日期起計 3 個月屆滿之日的翌日起修訂《 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 》附表 1，在第 1 項中，廢除“\$80”而代以“\$120”。

(草稿)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演辭  
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的立法會會議上

動議提高飛機乘客離境稅稅率的決議案

主席女士：

我動議通過議程所印載，以我名義提出的議案，提高飛機乘客離境稅稅率。

2. 本決議案的目的旨在落實政府在《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把飛機乘客離境稅由現時的80元增加至120元的建議。這個建議可為庫房帶來每年四億元的收入。

3. 香港國際機場的設施完備，獲國際航空界的一致好評。政府對國際機場投入了相當龐大的資源。

4. 我們在本年三月公布的財政預算案，提出增加飛機乘客離境稅，主要是考慮到現時整體財政出現龐大的赤字，需要尋求額外、經常而穩定的收入補助。飛機乘客離境稅即使在加稅建議實施後，相對機票價格而言，仍只屬小數目，應不會影響旅遊業的發展。

5. 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侵襲香港期間，我們暫緩了推行這項建議的時間表。機管局及政府更在這段期間以及疫症受到控制以後，推出了一系列紓困及振興航空以及旅遊業的措施，包括與機場收費及租金有關的折扣優惠等，以及一連串向海外和內地旅客推廣香港的活動。

6. 在各方努力下，航空及旅遊業已經在短短兩個月內迅速復甦。根據最新數字顯示，使用香港國際機場的旅客數目，在八月份達 295 萬人次，是去年同期的百分之九十

五。

7. 增加飛機乘客離境稅可有助減輕財政壓力，亦不影響民生。我謹呼籲各議員支持動議。

8. 多謝各位。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庫務科

二零零三年十月